

##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综合流体力学实验装置），生产厂为（莱帕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昌平区立业路13号1幢1至3层101-1055）。（综合流体力学实验装置）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综合流体力学实验装置）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综合流体力学实验装置）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筛板精馏实验装置），生产厂为（莱帕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昌平区立业路13号1幢1至3层101-1055）。（筛板精馏实验装置）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筛板精馏实验装置）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筛板精馏实验装置）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三管传热实验装置），生产厂为（莱帕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昌平区立业路13号1幢1至3层101-1055）。（三管传热实验装置）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三管传热实验装置）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三管传热实验装置）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吸收与解吸实验装置），生产厂为（莱帕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昌平区立业路13号1幢1至3层101-1055）。（吸收与解吸实验装置）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吸收与解吸实验装置）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吸收与解吸实验装置）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二元系统汽液平衡数据测定装置），生产厂为（莱帕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昌平区立业路13号1幢1至3层101-1055）。（二元系统汽液平衡数据测定装置）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二元系统汽液平衡数据测定装置）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二元系统汽液平衡数据测定装置）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6.（变压吸附实验装置），生产厂为（莱帕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昌平区立业路13号1幢1至3层101-1055）。（变压吸附实验装置）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变压吸附实验装置）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变压吸附实验装置）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7.（停留时间分布与反应器流动特性测定实验装置），生产厂为（莱帕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昌平区立业路13号1幢1至3层101-1055）。（停留时间分布与反应器流动特性测定实验装置）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停留时间分布与反应器流动特性测定实验装置）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

（停留时间分布与反应器流动特性测定实验装置）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8.（化工仪表与控制实验装置），生产厂为（莱帕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昌平区立业路13号1幢1至3层101-1055）。（化工仪表与控制实验装置）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化工仪表与控制实验装置）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化工仪表与控制实验装置）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9.（乙苯脱氢实验装置），生产厂为（莱帕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昌平区立业路13号1幢1至3层101-1055）。（乙苯脱氢实验装置）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乙苯脱氢实验装置）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乙苯脱氢实验装置）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河南域滨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5月21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